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一名，股东大会选举监事两名，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的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书面推荐第五届监事会的监事候选人。

（二）职工代表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直接进入监事会。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 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8 日前以本公告载明的方式

向公司监事会推荐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

2. 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推荐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4. 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仍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备正常履行职责所需的必要知识、技能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监事：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7.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期限尚未届满；
8. 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9. 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披露相关情况，并提示风险：

1.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2.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3.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4. 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 推荐人签署确认的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2. 被推荐人出具的接受推荐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推荐，并承诺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3. 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5. 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 若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 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 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 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证明材料。

(三) 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 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 推荐人必须在 2021 年 2 月 8 日 17: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以收件邮戳时间为准）。

七、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姜为、李东晨
2. 电话：010-88465890
3. 传真：010-88434847
4.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生命科学园路 23-2 号碧水源大厦
5. 邮编：102206

特此公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日

